

外部視察小組遴選委員會第 4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8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法務部矯正署 1 樓多功能會議室

參、主席：賴委員擁連

紀錄：侯琇耀

肆、出席人員：如會議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綜合規劃組報告

一、有關機關與擬聘委員業務往來關係是否屬委任關係，本組法制單位已提供意見，幕僚單位將檢視先前名單如有委任關係不得擔任之情形，將提下次會議討論。

二、因本次原定討論機關中計有 4 所機關所提名單位未符合外部視察小組實施辦法之規範，包含：嘉義看守所、嘉義監獄、高雄第二監獄及明陽中學，爰退回機關重新提報，列入下次會議討論。

三、有關財團法人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函予法務部詢問外部視察小組委員遴選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之運作過程，是否存有角色衝突之疑慮，法務部已於 113 年 8 月 7 日回覆，內容略以，本案經委員會通過之會議決議，法務部予以尊重，惟仍須注意行政程序法第 32 條及第 33 條迴避規定，以確保遴選過程的公平與公正。

柒、討論提案

一、為避免外界對於外部視察小組遴選原則有所疑義，爰本組彙整前 2 次會議討論方向，請委員檢視是否有需調整之處，後續將依此原則進行擬聘名單審視，初步彙整之調整原則如下，提請討論。

（一）整體名單專業領域之衡平性及多元性：檢視整體小組擬聘名單，如專業領

域有所重疊的部分加以調整。

(二)參考機關收容人數多寡決定委員人數

(三)雖監獄及看守所外部視察小組實施辦法明定個別委員兼任機關數不可超過3所機關，然為擴大社會賢達參與，個別委員兼任機關數至多以2所機關為原則。

(四)第三屆擬續聘委員部分，參考其出席率並視整體擬聘名單專業領域衡平性等因素綜合考量，作為是否優先續聘之參考。

(五)擬聘委員與機關業務往來關係：目前外部視察小組實施辦法已排除部分不得擔任委員之業務往來關係，如業務往來關係是建立在機關與機關間，例如：監內門診醫生，機關合作對象為醫院，則醫生個人與監獄並無直接的契約關係，則不列入不得擔任之範圍。亦請幕僚單位協助進一步了解業務往來之實質內容，以供委員會作參考。

(六)機關屬性及其可能所需之委員專業領域：考量機關於提報名單時已考量機關所需之專業領域，故專業領域部分仍以尊重機關所提內容為宜，如機關所提名單未符合上述原則者，委員會再考量機關屬性及其可能所需之專業領域調整名單。

決議：依上列原則辦理，並由幕僚單位協助檢視先前審核機關擬聘名單，如有未依上列原則調整者，提下次會議討論。

二、序號36 雲林第二監獄提報第3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2714人，提請討論。

決議：考量該監收容人數多，且名單中尚欠缺心理相關背景，爰增聘楊涓順心理師。

三、序號37 雲林監獄提報第3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975人，提請討論。

決議：林銘珠委員同時為該監職場霸凌委員會委員，與機關具委任關係，故更換為朱惠英委員，並請確認何志揚律師與機關或收容人有無委任關係。

四、序號 40 臺南第二監獄提報第 3 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 932 人，提請討論。

決議：吳麗娟委員目前是警職，為犯罪防治領域專業，與莊淳霖委員的背景(犯罪防治、更生保護)領域有所重疊，且名單中欠缺醫學及法律專長委員，故將吳麗娟委員更換為李璧伊委員，並增聘張道周委員。

五、序號 41 明德外役監獄提報第 3 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 252 人，提請討論。

決議：考量機關收容人數、委員兼任機關數及專業領域之重疊性，將李耿誠及蔡宗晃刪除。

六、序號 42 臺南少年觀護所提報第 3 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 18 人，提請討論。

決議：考量該所收容人數少，且因洪泰榮委員可能有當事人在該所，不宜擔任；至吳麗娟委員因其為警職，專業層面與矯正業務關聯性較低，故刪除。

七、序號 43 臺南監獄提報第 3 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 2867 人，提請討論。

決議：梁家瑜的擔任意願部分並無填列臺南監獄，且擬聘名單中有 2 位律師，爰刪除梁家瑜委員。另考量專業領域之衡平性，增聘莊婉婷委員及吳文正委員。

八、序號 44 臺南看守所提報第 3 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 1431 人，提請討論。

決議：考量看守所收容對象為被告，如果委員為警職身分，可能當事人在所內，似有角色衝突之疑慮，爰刪除張翊雋委員，替換為商予愷委員；另考量同一委員兼任機關數及專業領域多元性，將劉焜耀委員替換為莊婉婷社工師。

九、序號 45 高雄戒治所提報第 3 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 462 人，提請討論。

決議：葉春麗委員其專業層面與矯正業務關聯性較低，並考量專業領域的多元性，故替換為陳姵潔委員。

十、序號 48 高雄女子監獄提報第 3 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 1304 人，提請討論。

決議：整體擬聘名單中專業領域重疊，故刪除沈美利委員，並增補陳慧女委員。

十一、序號 49 高雄監獄提報第 3 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 2279 人，提請討論。

決議：張美滢委員的專業領域部分是寫人權背景，但其學經歷部分較難與人權領域連結，且該監為性侵害強制治療之專責機關，故替補具性平相關領域專業之廖紀華委員；另，陳義成委員及張崇和委員專業領域重疊，且考量單一委員兼任機關數，故更換為鄭佩玉委員及高瑞新委員。

十二、序號 50 屏東監獄提報第 3 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 2313 人，提請討論。

決議：考量陳靖昇委員兼任數機關，故將其刪除由吳俊毅委員替補。

十三、序號 51 屏東看守所提報第 3 屆外部視察小組擬聘名單，收容人數約為 711 人，提請討論。

決議：李昭仁委員因擔任該所職場霸凌防治及申訴處理小組委員，具有委任關係，故更換為陸悌委員。另考量專業領域之多元性，增聘黃心蔓委員。

臨時動議

一、黃委員怡碧提案：建議矯正署製作人才庫資料簡要填寫說明，提醒專家學者呈現其學經歷與專業領域之連結性，俾利遴挑委員。

決議：照案通過。

二、盧委員映潔提案：因每年七、八月適逢暑假期間，多數學者會於該期間安排出國，建議遴選委員會會議期程往前調整。

決議：照案通過。請矯正署於後續辦理時將期程往前提。

捌、散會(11 時 20 分)

會議簽到單

會議名稱：113 年外部視察小組遴選委員會第 4 次會議

一、時間：113 年 8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30 分

二、地點：本署 1 樓多功能會議室

三、主持人：賴委員擁連

出席單位	姓名	簽到
遴選委員	賴擁連	賴擁連
遴選委員	陳惠敏	陳惠敏
遴選委員	黃怡碧	黃怡碧
遴選委員	黃嵩立	黃嵩立
遴選委員	盧映潔	盧映潔
遴選委員	戴明璋	戴明璋
遴選委員	黃敬謀	另有會議
遴選委員	陳育鼎	陳育鼎
遴選委員	李宗莉	李宗莉

出席單位	職稱	姓名
綜合規劃組	蔡宗典科長	蔡宗典
綜合規劃組	侯琇耀科員	侯琇耀